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終止有關認購基金的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基金的A類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獲投資經理通知，彼等已決定暫停基金於目標公司的投資。因此，本公司與投資經理同意終止認購事項。認購金額全數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5,450,000元)已退還予本集團，且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基金股份。

董事會認為終止認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北京，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杰先生及姜海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建民先生、黃建玲女士及來宏毅先生。